

信息披露 Disclosure

证券代码:002417 证券简称:ST元达 公告编号:2016-029

福建三元达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为尊重中小投资者利益,提高中小投资者对公司股东大会决议的重大事项的参与度,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中小投资者指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2、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3、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会议召开时间: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6年3月14日下午14:30

(2) 网络投票时间:2016年3月13日—3月14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6年3月14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3月13日下午15:00至2016年3月14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3、会议地点:福州市铜雀路软件园C区28号楼,一层会议室

4、股权登记日:2016年3月9日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6、会议主持:由董事长周世平先生主持。

7、会议召开合法、合规性:

本次会议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福建三元达通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总体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共62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股份109,234,483股,占本次会议股权登记日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0.4527%。

2、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共7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股份107,212,500股,占本次会议股权登记日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9.703%。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亦出席了本次大会。公司董事会聘请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

3、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共55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股份2,021,983股,占本次会议股权登记日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7489%。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大会以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1.1发行数量

公司股东周世平为本议案的关联方,回避本议案的表决。本议案总有效表决票数73,234,483股,72,742,878股同意,占出席会议的全体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3237%;310,805股反对,占出席会议的全体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244%;180,800股弃权,占出席会议的全体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246%。

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36,696,565股同意,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4237%;310,805股反对,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965%;180,800股弃权,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797%。

同意票超过所有有效表决票的三分之二,议案通过。

1.2发行对象及认购数量

公司股东周世平为本议案的关联方,回避本议案的表决。本议案总有效表决票数73,234,483股,72,742,878股同意,占出席会议的全体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3237%;310,805股反对,占出席会议的全体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244%;180,800股弃权,占出席会议的全体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246%。

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36,696,565股同意,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4237%;310,805股反对,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965%;180,800股弃权,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797%。

同意票超过所有有效表决票的三分之二,议案通过。

2、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公司股东周世平为本议案的关联方,回避本议案的表决。本议案总有效表决票数73,234,483股,72,758,778股同意,占出席会议的全体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3506%;310,805股反对,占出席会议的全体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244%;164,800股弃权,占出席会议的全体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244%;164,800股弃权,占出席会议的全体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256%。

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30,712,565股同意,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4750%;310,805股反对,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965%;164,800股弃权,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284%。

同意票超过所有有效表决票的三分之二,议案通过。

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公司股东周世平为本议案的关联方,回避本议案的表决。本议案总有效表决票数73,234,483股,72,758,778股同意,占出席会议的全体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3506%;310,805股反对,占出席会议的全体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244%;164,800股弃权,占出席会议的全体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244%;164,800股弃权,占出席会议的全体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256%。

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30,712,565股同意,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4750%;310,805股反对,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965%;164,800股弃权,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284%。

同意票超过所有有效表决票的三分之二,议案通过。

4、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研究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公司股东周世平为本议案的关联方,回避本议案的表决。本议案总有效表决票数73,234,483股,72,758,778股同意,占出席会议的全体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3506%;310,805股反对,占出席会议的全体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244%;164,800股弃权,占出席会议的全体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244%;164,800股弃权,占出席会议的全体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256%。

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30,712,565股同意,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4750%;310,805股反对,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965%;164,800股弃权,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284%。

同意票超过所有有效表决票的三分之二,议案通过。

5、审议通过了《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后摊薄即期回报措施(修订稿)>的议案》;

本议案总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为109,234,483股,108,758,878股同意,占出席会议的全体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646%;310,805股反对,占出席会议的全体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845%;164,800股弃权,占出席会议的全体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509%。

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30,712,565股同意,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4237%;310,805股反对,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965%;164,800股弃权,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797%。

同意票超过所有有效表决票的三分之二,议案通过。

6、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研究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公司股东周世平为本议案的关联方,回避本议案的表决。本议案总有效表决票数73,234,483股,72,758,778股同意,占出席会议的全体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3506%;310,805股反对,占出席会议的全体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244%;164,800股弃权,占出席会议的全体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244%;164,800股弃权,占出席会议的全体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256%。

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30,712,565股同意,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4237%;310,805股反对,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965%;164,800股弃权,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797%。

同意票超过所有有效表决票的三分之二,议案通过。

7、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研究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公司股东周世平为本议案的关联方,回避本议案的表决。本议案总有效表决票数73,234,483股,72,758,778股同意,占出席会议的全体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3506%;310,805股反对,占出席会议的全体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244%;164,800股弃权,占出席会议的全体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244%;164,800股弃权,占出席会议的全体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256%。

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30,712,565股同意,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4237%;310,805股反对,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965%;164,800股弃权,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797%。

同意票超过所有有效表决票的三分之二,议案通过。

8、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后摊薄即期回报措施(修订稿)>的议案》;

本议案总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为109,234,483股,108,758,878股同意,占出席会议的全体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646%;310,805股反对,占出席会议的全体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845%;164,800股弃权,占出席会议的全体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509%。

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30,712,565股同意,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4237%;310,805股反对,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965%;164,800股弃权,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797%。

同意票超过所有有效表决票的三分之二,议案通过。

9、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研究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公司股东周世平为本议案的关联方,回避本议案的表决。本议案总有效表决票数73,234,483股,72,758,778股同意,占出席会议的全体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3506%;310,805股反对,占出席会议的全体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244%;164,800股弃权,占出席会议的全体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244%;164,800股弃权,占出席会议的全体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256%。

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30,712,565股同意,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4237%;310,805股反对,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965%;164,800股弃权,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797%。

同意票超过所有有效表决票的三分之二,议案通过。

10、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后摊薄即期回报措施(修订稿)>的议案》;

本议案总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为109,234,483股,108,758,878股同意,占出席会议的全体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646%;310,805股反对,占出席会议的全体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845%;164,800股弃权,占出席会议的全体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509%。

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30,712,565股同意,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4237%;310,805股反对,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965%;164,800股弃权,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797%。

同意票超过所有有效表决票的三分之二,议案通过。

1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后摊薄即期回报措施(修订稿)>的议案》;

本议案总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为109,234,483股,108,758,878股同意,占出席会议的全体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646%;310,805股反对,占出席会议的全体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845%;164,800股弃权,占出席会议的全体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509%。

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30,712,565股同意,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4237%;310,805股反对,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965%;164,800股弃权,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797%。

同意票超过所有有效表决票的三分之二,议案通过。

1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后摊薄即期回报措施(修订稿)>的议案》;

本议案总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为109,234,483股,108,758,878股同意,占出席会议的全体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646%;310,805股反对,占出席会议的全体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845%;164,800股弃权,占出席会议的全体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509%。

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30,712,565股同意,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4237%;310,805股反对,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965%;164,800股弃权,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797%。

同意票超过所有有效表决票的三分之二,议案通过。

1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后摊薄即期回报措施(修订稿)>的议案》;

本议案总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为109,234,483股,108,758,878股同意,占出席会议的全体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646%;310,805股反对,占出席会议的全体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845%;164,800股弃权,占出席会议的全体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509%。

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30,712,565股同意,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4237%;310,805股反对,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965%;164,800股弃权,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797%。

同意票超过所有有效表决票的三分之二,议案通过。

14、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后摊薄即期回报措施(修订稿)>的议案》;

本议案总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为109,234,483股,108,758,878股同意,占出席会议的